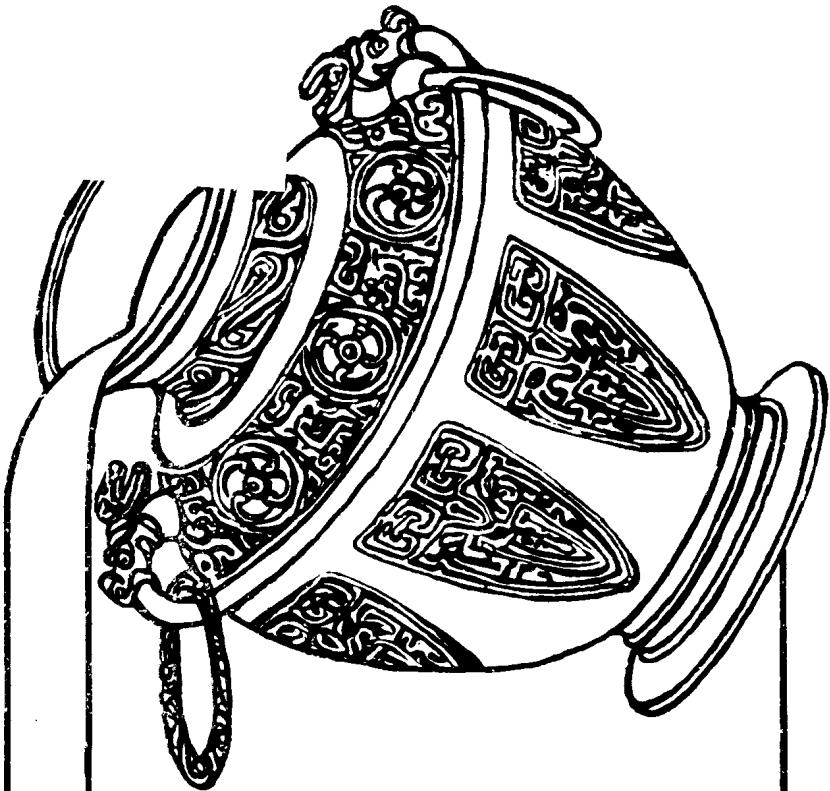


当代西方著名哲学家评传

第四卷 道德哲学

山东人民出版社



民族文化大醒覺

宋元學案

当代西方著名哲学家评传编委会名单

主 编 涂纪亮

编委会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 炜	王炳文	<u>石毓彬</u>	付乐安	祁秀生
宋慧曾	苏国勋	何兆武	余 涌	张文杰
张尚水	张金言	张家龙	周国平	罗嘉昌
涂纪亮	崔同顺	章士嵘	程立显	滕守尧

3677/12

当代西方著名哲学家评传

第四卷 道德哲学

石毓彬 程立显 余涌 编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华光IV型计算机——激光汉字编辑排版系统排版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4.75印张 5插页 318千字

1996年1月第1版 199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209—01078—5
B·66 定价：22.70元

编者的话

《当代西方著名哲学家评传》一书，是以哲学中各个分支学科为单位，对当代最有名的西方哲学家进行专题性研究的学术著作。其目的在于向所有对当代西方哲学有兴趣的科研教学工作者、研究生、大学生以及业余爱好者，介绍每一分支学科的概貌及其代表人物的学术观点。

本书共 10 卷，每卷侧重于介绍哲学中的一个分支学科。其中包括：语言哲学、心智哲学、科学哲学、道德哲学、逻辑哲学、宗教哲学、历史哲学、艺术哲学、人文哲学和社会哲学。因篇幅有限，本书未能把教育哲学、政治哲学、法律哲学等分支学科包括在内。

每卷的卷首都有一个较长的导论，概括介绍该分支学科的研究范围、历史演变、主要流派、基本观点以及在当代西方哲学中的地位和影响等，以便对该分支学科提供一个比较全面、系统的概貌。

每卷从有关分支学科中挑选 10 名左右最有代表性、最有影响的哲学家，分别对他们的生平和著作、学术观点和学术影响等进行相当详细的论述，并做出适当的评论。为了反映当代西方哲学的最新发展，我们选择的哲学家大部分正活跃于哲学舞台，少数已在二、三十年内去世，只有极少数哲学家死于二次大战之前，由于他们对当代西方哲学的发展有重大影响，不把他们选入

就难以反映该分支学科的历史发展。

本书选入的哲学家包罗了当代西方各主要哲学流派的代表人物，其中一部分属于英美的哲学流派，如实用主义、逻辑原子论、逻辑实证主义、日常语言学派、批判理性主义、历史社会学派、科学实在论等；一部分属于欧洲大陆的哲学学派，如现象学、存在主义、结构主义和后结构主义、释义学和法兰克福学派等；还有一部分哲学家不属于以上列举的任何一个学派。

当代西方哲学家往往不限于研究哲学中某一分支学科，而是同时研究几个分支学科。例如，罗素、卡尔纳普、蒯因等人既是著名的逻辑学家，又是有影响的语言哲学家，有的还是科学哲学家。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根据哲学家最有成就，最有影响的方面，同时参考各卷人选统筹安排，把他们列入有关的分支学科。例如，我们把罗素列入语言哲学卷，把卡尔纳普和蒯因列入逻辑哲学卷。在语言哲学中，我们侧重于介绍他们的语言哲学观点；在逻辑哲学中，则侧重于介绍他们的逻辑哲学观点。不过也同时兼顾他们在其他方面的观点。

《评传》的各篇均以客观介绍为主，评论为辅。由于所评介的哲学家大多在世，他们的哲学观点仍在发展和变化，因此，这里所介绍和评论的只限于针对业已发表的著作。我们要求撰稿人根据第一手原始资料，尽量作出准确、如实的介绍。在评论方面，编者充分尊重撰稿人的观点，一般不作改动。

对每卷中人名和地名的译名分别作了统一，卷末附有主要人名译名对照表。对学术名词的译名未作统一，因为这往往涉及撰稿人对学术名词的不同理解。

本书编委会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现代外国哲学研究室、逻辑研究室、伦理学研究室、西方哲学史研究室和美学研究室，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所和清华大学思想文化研究所，以及山东人民出版社等单位的有关同志组成，负责本书的选题、组

稿和编辑工作。撰稿人主要是北京、上海、武汉等地的科研人员和大学教师，也有个别在国外的博士研究生。本书之得以顺利完成，主要有赖于以上这些同志的协力合作。此外，汝信同志为本书作序，山东人民出版社在出版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其责任编辑祁秀生同志作了大量的编辑加工。对以上所有这些同志的鼎力协助，编者在此深表感谢。

本书“导论”由石毓彬撰写。

卷次及内容

- | | |
|-----|------|
| 第一卷 | 语言哲学 |
| 第二卷 | 心智哲学 |
| 第三卷 | 科学哲学 |
| 第四卷 | 道德哲学 |
| 第五卷 | 逻辑哲学 |
| 第六卷 | 宗教哲学 |
| 第七卷 | 历史哲学 |
| 第八卷 | 艺术哲学 |
| 第九卷 | 人文哲学 |
| 第十卷 | 社会哲学 |

目 录

导论	(1)
摩尔	余 涌 撰(45)
罗斯	戴杨毅 撰(81)
斯蒂文森	姚新中 撰(121)
黑尔	牟 畔 撰(159)
舍勒	陈泽环 撰(203)
弗洛姆	万俊人 撰(239)
斯马特	牟 畔 撰(291)
罗尔斯	廖申白 撰(333)
弗兰肯纳	黄伟合 周中之 撰(379)
弗莱彻	程立显 撰(413)
附 主要人名译名对照表	(458)

导 论

篇 目

一、西方伦理学的传统与变革.....	(5)
二、科技革命对西方伦理学的影响.....	(9)
三、现代西方伦理学的主要特点	(12)
四、当代西方伦理学的发展趋势	(17)
五、主要伦理学流派及重要道德哲学家	(21)
(一) 元伦理学派别	(22)
(二) 人本主义伦理学派别	(25)
(三) 自然主义伦理学派别	(29)
(四) 基督教神学伦理学派别	(36)

导 论

道德哲学是哲学的一个重要分支。因此，在《现代西方著名哲学家评传》中，单辟《道德哲学》一卷是十分必要的。

在西方哲学史中，道德哲学一般就是指伦理学。大布列颠百科全书中明确指出：“道德哲学是伦理学的同义语”。然而，从当前西方伦理学的发展来看，研究人类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道德问题的应用伦理学大量出现，已成为现代西方伦理学发展的一个趋向。这些形形色色的应用伦理学表现着伦理学与各种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交叉和综合。正像辛格教授所指出：“作为哲学一个分支的伦理学与作为一个研究部门的分支的伦理学，是不完全相同的，后者所研究的行为和特征的问题或者与另一研究部门（比如医学、生物学）有关，或者与实际训练（如医术、法的实践）有关。”^①从这样一些应用伦理学的内涵来看，就难以把它们完全归入道德哲学。因为道德哲学只是现代伦理学的理论部分，即“哲学伦理学”，或称“理论伦理学”，而不包括伦理学中的规范部分及实际应用部分。可见，当前说“道德哲学是伦理学”，这是可以的，但是，如果说“伦理学就是道德哲学”，在逻辑上显然就不周严，因而构成逻辑错误。不过，一般地说，要是真正能称得上是一位伦理学家，那么，他必然

^① M·辛格：《伦理学、科学和道德哲学》，见《伦理学的新趋向》，伦敦、纽约1986年版，第283页。

要是一个道德哲学家，因为任何伦理学理论都是一定哲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任何应用伦理学的研究又不能离开一定的哲学世界观和方法论，并且就其内容来说，也体现着一定世界观、人生观的内容。在西方，单纯研究道德问题的道德哲学家是很少的，甚至可以说几乎没有。从西方伦理学的历史和现状来看，凡是著名的道德哲学家，一般必然是一个具有完整哲学体系、丰富的哲学知识和创见的哲学家。同时，还可能是著名的逻辑学家（罗素、卡尔纳普）、心理学家（詹姆斯、弗洛伊德）、教育家（杜威）、经济学家（边沁、密尔）、社会学家（弗洛姆）、人类学家（舍勒），以及神学家（阿奎那、马利坦）等。不过，所以称他们是“道德哲学家”那主要是由于他们在道德哲学方面表现出一定的造诣、做出过一定的贡献，或产生过深刻的影响。

许多道德哲学家具有多方面的贡献和影响，像实用主义伦理学的大师约翰·杜威，存在主义伦理学的主要代表让-保罗·萨特，弗洛伊德主义道德理论的创始人弗洛伊德，新托马斯主义代表马利坦，以及罗素·维特根斯坦等，因《评传》的其他卷已经选入，为避免内容上的重复，故本卷未作评述对象，只在导言中作些概略介绍。

本卷向读者介绍的道德哲学家是从 20 世纪初英国的乔治·摩尔、德国的马克斯·舍勒开始，直到当今在世界各国引起兴趣的《正义论》的作者罗尔斯，以及对基督教伦理学改革起到一定促进作用的《境遇伦理学》的作者弗来彻为止，共 10 位。

这 10 位道德哲学家是在怎样的社会、文化条件，特别是在怎样的伦理学发展的背景下进行自己的道德思考呢？进入 20 世纪以来，西方伦理学有哪些重要学派，其特点及发展趋势如何？这就是我们在导言里要想重点阐发的内容。一方面是为了便于读者能在较为广阔的背景材料中了解这些道德哲学家；另一方

面也是为弥补因本书篇幅的限制和避免与别的卷重复而造成的纰漏。

一、西方伦理学的传统与变革

在西方，作为道德哲学的伦理学，源于古代的希腊哲学。最早，在早期希腊奴隶制时代哲学知识开始形成的阶段，伦理学和本体论、认识论是融和在一起的，存在和认识的原则，同时也就是应该的原则。像赫拉克利特的逻各斯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社会道德生活被看作是宇宙总秩序的一个局部及统一世界规律的一个部分或简单的投影。

随着人的存在的特殊性的显现，即由人自己创造的相对于自然存在的社会存在在人身上的显现，伦理学逐渐成为哲学知识中相对独立的一支。道德也就成了人的“第二本性”。一般地说，道德包含两个方面：作为个人某种主观状态的个人——主观方面，主要包括个人德行、品质等；作为现实社会关系的社会——客观方面，主要是指善恶标准、原则、规范等道德的外在的客观化了的形式。古希腊罗马伦理学从德谟克利特开始，以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为代表，主要就是研究个人的主观状态方面，即分析道德个性这一概念，说明人应该具备哪些特性和品质。亚里士多德说，至善就是“心灵合于德行的活动”。^①所以，一般认为，古代伦理学主要是关于美德的学说，它所讲的是人的品质或德行，其中包括表达人自我控制程度的节制、勇敢；描述自我与他人交往的品质像友谊、正义、诚实等。这时的伦理学主要研究个人主观的道德性，竭力实现人所特有的精神潜力和坚韧的存在，以再造完人的形象。然而，伊壁鸠鲁、斯多噶伦理学体系的出现，则表明了把伦理学只理解为关

^① 《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上卷，商务印书馆 1964 年版第 287 页。

于美德学说的狭隘性和把道德只看作个人主观状态的片面性。

古希腊罗马伦理学包含着在以后历史时期的各种伦理学体系中得到发展的重要理论和学说的萌芽和雏形：快乐主义（亚里斯提卜）、幸福论（德谟克利特、伊壁鸠鲁）、功利主义（诡辩学派的安迪芬、弗拉齐马赫）、宇宙本体论（阿那克西曼德、赫拉克利特、毕达哥拉斯）、自我实现论（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在古希腊罗马伦理学中，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的伦理思想和赫拉克利特、伊壁鸠鲁的早期伦理自然主义，形成伦理学上的两条路线。其中柏拉图主义和亚里士多德的理论不仅成为西方中世纪神学伦理学直接的思想理论基础，而且到近代与伊壁鸠鲁的哲学一起成为西方大多数哲学家进行哲学和伦理学思考的出发点，甚至，他们依照自己对古代思想的态度、看法的不同，而分成不同的伦理学派。

在伦理学发展进程中，把道德作为客观关系来研究，是在中世纪实现的，然而是以宗教神秘主义的形式实现的。中世纪伦理学主要是关于道德律和规范的学说。伦理学论证区分超越个人善恶的标准的存在；叙述作为人的行为根据的自然道德律；使道德规范体系化，并把遵守这些规范看作是德性的保证。个人道德品质和内在的道德世界主要是以遵守来自上帝训戒的道德律来衡量。

从伦理知识的发展来看，中世纪伦理学在承认存在着个人之外的善恶标准方面，在把道德看作是受客观制约的和具有社会意义的原则体系方面，是前进了一步。然而，这种伦理学却把道德推出了现实的世界之外，把道德的客观根源归结于神。以致使人在道德上成为神的附庸，认为人靠自己的力量无法摆脱罪孽状态，从而暴露出人在道德上的缺陷和无能。这与古希腊哲学的乐观主义和对人的理性信任相比，却又是一种明显的倒退。

到近代，随着自由资本主义的产生和发展，人们对古希腊

罗马的哲学及整个思想、文化重新产生极大的兴趣。在近代伦理学中，完善人的个性，同承认个人必须依赖他人和社会的思想结合在一起。也就是说，道德不仅是被作为个人的主观状态来思考，而且也被作为客观的现实关系来思考。近代伦理学的主要特点是：把道德从天上又送回到人间；进而从社会发展和实际利益方面来考查道德；并把科学的要求和方法引入伦理学，使伦理学具有更为严谨的形式；重视伦理学的逻辑——认识论问题，同时明确地规定伦理学的对象；继承亚里士多德的传统，把伦理学看作是实践哲学。在这种实践哲学中，道德不仅从其抽象的本质角度被思考，而且在其经验具体性上被思考。伦理学成为名符其实的规范科学，对道德的分析研究就是为找出指导行动的直接纲领，确定人的行动的价值取向。

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从感觉论出发，认为道德来自人的自私本性和社会教育。他们既承认道德是人性的自然要求，又承认道德的社会制约性，提倡合理利己主义原则。英国的经验主义者把道德置于人的感情基础上。他们从人的自私本性出发，在利己和利他关系上论证着资本主义发展早期的功利主义原则。康德从他的先验的实践理性出发引出普遍道德律，这一具有普遍性、必然性的道德原则是绝对命令，是一切人必须遵守的道德推理原则，也是每个人必须履行的形式化义务。英国功利主义者边沁、密尔强调进行道德评价必须考虑效果，而行为的效果又只能根据快乐的质、量计算来衡量，从而把功利主义原则也形式化为普遍道德原则。至于黑格尔则以极其抽象的形式赋予伦理学以更为现实的内容。他把人的理性视为绝对精神的有限表达，把道德看作绝对理性发展的一定阶段。认为道德是由历史发展决定的。19世纪新黑格尔主义和新康德主义在英美和欧洲大陆对伦理学都有着极大的影响。

西方近代伦理学为西方商品经济的发展和资本主义秩序的

确立建立了思想理论基础，并成为社会中人们行为的主导价值定向。然而，随着资本主义制度的发展，世界性的经济危机和两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及其后果，本来是能为人类创造幸福生活的巨大的生产能力却成为奴役人类的异己力量，耸立在人们心中崇高的科学和理性殿堂却常常变成人类死亡的祭坛。社会财富的聚积与挥霍，同人在精神上的贫乏和空虚恰成反比。资本主义的精神危机和西方传统价值观念的崩溃，使西方近代的道德哲学受到了普遍的怀疑和批判。在尼采的“重新估价一切价值”的呼叫声中进入了20世纪，出现了西方伦理学的巨大变革。其实，任何理论的变革和新学说的出现，虽然总是表现为某个学者、思想家的思维成果和创造性劳动，实际上，归根到底它确总是一一定历史时代、社会条件的产物。伦理学也是如此。

20世纪西方伦理学是以批判传统伦理学作为自己的起点。当代英国伦理学家玛丽·沃诺克在谈到摩尔对伦理学的贡献时说：“如果人们要恰当地理解他对伦理学的贡献，就切莫忘记，他整个工作的主旨是批判，是真正破除偶像崇拜。”^① 其实，批判传统伦理学绝非只是摩尔，无论杜威还是罗素、维特根斯坦，也无论是胡塞尔、舍勒还是萨特，以及弗洛伊德，都是对传统价值观念持否定态度并从各自的角度对传统伦理学进行批判，甚至是全盘否定。

在相对主义和怀疑主义气氛中形成的道德上的不可知论和虚无主义情绪，使西方伦理学趋向于把否定价值与事实的联系作为自己理论的前提或结论。而这种把价值与事实完全割裂的观点所以会成为伦理学的主导倾向，除了社会原因之外，也是与20世纪科学技术的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

^① 玛丽·沃诺克：《1900年以来的伦理学》，商务印书馆1987年版第3页。

二、科技革命对西方伦理学的影响

现代西方伦理学的发展变化，不仅反映着 20 世纪西方社会经济、政治的变化，反映着人们道德意识、价值观念和社会道德状况的变化，也与 20 世纪科技革命以及它在西方社会生活中和人们心灵中所引起的巨大反响有着密切的联系。

首先，重大的科学发现和新的科学理论的形成，就其内容来说，它不只是通过改变人们的思想方法而改变着人们的道德思考；而且也常常直接为一些伦理学说提供论证道德的理论根据。

20 世纪的科技革命是从物理学、化学开始的，然后是生物科学的巨大发展。1890—1920 年，由于 X 射线的发现和量子论、相对论的确立，进一步动摇了经典的关于物质及其实在性理论的基础。原子不再被看成是坚实的、不可穿透的牛顿式或道尔顿式的单位，即机械的物体，而是具有磁性和亚原子粒子的电的中心。原子再不是不可分割的不变实体。电子在空间不能固定于特定位置，因而只能用概率领域的术语来加以描述。20 世纪普通化学的发展渊源于周期律的发现。它最先揭露出了化学元素之间的亲属关系。而 20 世纪初形成的原子结构理论则是建立在电子的发现和放射性的各种事实的基础上的。在化学方面也愈来愈清楚地看到，从所有亚原子结构和一种元素的性质，不能预测出它所参与组成的任一化合物的性质。由于这时期物理学、化学的变革性发展，什么是物质，什么是物质本性，再也不能找到简单的答案。人类认识上的深化却引起了认识论上的徘徊。由于有些物质的东西似乎并无实体性，科学渐渐被认为不过是人们施于宇宙之上的一种概念结构。原子是虚构之物，任何部分孤立时的本质属性与其在整体中同其他各部分所起的相互作用不同。这必然在方法论上引起或加强怀疑主义和相对主